

公司代码：600067

公司简称：冠城新材



冠城大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CITYCHAMP DARTONG ADVANCED MATERIALS CO.,LTD.

冠城大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00067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冠城新材	600067	G冠城 冠城大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坦锋	李丽珊
电话	0591—83350026	0591—83350026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浦下洲路5号冠城大通广场1号楼C座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浦下洲路5号冠城大通广场1号楼C座
电子信箱	600067@gcdt.net	600067@gcdt.net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595,073,465.82	18,209,215,150.14	-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61,773,409.25	5,847,770,551.39	-4.8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537,994,203.89	4,324,396,936.77	4.94
利润总额	106,965,921.75	68,956,283.26	5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66,926.65	-26,973,400.8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43,678.02	-36,172,199.5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18,397.80	-440,352,512.1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3	-0.41	增加0.7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不适用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4,07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福建丰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40	506,567,998	0	质押冻结	269,817,820
冠城大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2.03	28,233,300	0	无	
陈观明	境内自然人	0.68	9,503,835	0	无	
STARLEX LIMITED	境外法人	0.66	9,154,370	0	质押	9,154,370
孟庆祥	境内自然人	0.57	8,000,000	0	无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未知	0.57	7,874,336	0	无	
王猛	境内自然人	0.54	7,540,000	0	无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53	7,395,497	0	无	
罗建国	境内自然人	0.52	7,188,400	0	无	
吉同尧	境内自然人	0.50	6,894,2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建丰裕投资有限公司和 STARLEX LIMITED 为一致行动人，冠城大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报告期末，福建丰裕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506,567,998 股，其中质押 252,921,312 股，冻结 16,896,508 股。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适用 ☒不适用**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拟将持有的房地产开发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转让至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指定的关联公司）。交易具体标的资产包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 12 家公司股权，即北京冠城正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北京冠城新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北京德成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北京德成置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8%股权、福建美城置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福建华事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股权、福建宏汇置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福建冠城元泰创意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3%股权、南京万盛置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常熟冠城宏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股权、骏和地产（江苏）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冠城大通（香港）有限公司 100%股权，上述 12 家公司中如另持有下属子公司股权，均随交易标的一并转出。交易形式为现金出售资产。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资产出售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暨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的议案》，结合公司及标的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情况进行测算，本次资产出售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董事会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将其转为一般关联交易事项继续推进。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冠城大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出售房地产开发业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暨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的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前述关联交易事项正在推进中。

2、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与先登高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登高科”）现有股东签署《先登高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框架协议》，拟收购先登高科 55%股份。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披露的《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先登高科股份转让框架协议的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与相关方签署正式股份转让协议。

3、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详见《冠城大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